

115 年暑假【閩南語】教學支援老師教學能力認證培訓研習實施計畫

主辦單位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

承辦單位：新北市樹林區文林國民小學

協辦單位：新北市國教地方輔導團本土語文領域分團閩南語小組
(重陽國小)

電話：(02)2681-2625 轉 820

傳真：(02)2681-6662

新 北 市 樹 林 區 文 林 國 民 小 學

115 年暑假閩南語教學支援老師教學能力認證培訓研習 重要日程表

項目		辦理時程	備註
公告簡章及報名	公布簡章	115 年 5 月 29 日	
	郵寄報名表件	115 年 6 月 1 日至 6 月 22 日	以郵戳為憑，逾期不受理；正本於錄取首次上課查驗。
資格審查及教學能力認證	1.報名表件正本審查 2.教學專業培訓課程(含試教)	1.115 年 6 月 23 日至 6 月 29 日 2.115 年 7 月 1 日至 7 月 7 日 (7 月 8 日試教測驗)	資格文件正本於 7 月 7 日前補齊並審查完畢，逾期不予受理，並不得參加試教
	成績複查	115 年 7 月 20 日	
	受理申訴	115 年 7 月 24 日	
	公告教學能力認證合格教學支援老師名單	115 年 8 月 3 日	教育局公告；提供本市各校聘用參考
	寄發本土語文教學支援老師認證合格證書	115 年 8 月 18 日	本土教育資源中心

諮詢電話：文林國小(02)26812625 轉 820 謝主任

重陽國小(02)29826272 轉 400 林小姐 轉 180 輔導主任

新北市 115 年暑假【閩南語】教學支援老師教學能力認證培訓研習簡章

壹、依據

- 一、教育部 113 年 10 月 25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135505350A 號令修正發布「國民中小學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聘任辦法」。
- 二、依本局「新北市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計畫」辦理。

貳、目的

- 一、透過教學師資培訓及檢核認證活動，提升本市本土語文（閩南語）教學教師教學知能，促進本市本土語文教育之教學效能。
- 二、儲備本市本土語文（閩南語）師資，提高本土語文（閩南語）教學品質，並鼓勵全民學習，落實本土語文文化傳承的任務。

參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
- 二、承辦單位：新北市樹林區文林國小
- 三、協辦單位：新北市閩南語輔導團（重陽國小）、新北市樹林區文林國小

肆、認證報名資格

- 一、通過教育部與成大臺灣台語中高級能力認證，持有教育部與成大合格證書者。
- 二、已持有本市閩南語教學支援老師證書而仍有意願再進修。
- 三、其他縣市人員，符合上列參加人員資格者。

伍、認證報名日期及地點

- 一、報名日期：填妥表件、備齊相關證明文件影本及回郵信封（A4 大小及限時掛號 43 元郵資），自 115 年 6 月 1 日（一）起至 115 年 6 月 22 日（一）止 以掛號郵寄方式報名，報名資料寄至 文林國小 教務處（地址：238021 新北市樹林區千歲街 59 號），郵戳為憑，逾期不受理，證明文件正本於首次上課查驗。
- 二、上課地點：新北市文林國小（地址：238021 新北市樹林區千歲街 59 號）。

陸、認證報名程序

- 一、報名簡章：115 年 5 月 29 日（五）起公告於新北市國小教育資源網-本土語教育（網址：<https://elem.ntpc.edu.tw/>），請自行下載使用。
- 二、報名方式：請於 115 年 6 月 1 日（一）起至 115 年 6 月 22 日（一）前依序完成報名三步驟，始完成報名程序。若有相關報名問題，請洽（02）26812625 轉 820。

新北市 115 年本土語文（閩南語）
教學支援老師報名流程

步驟一：網路下載報名簡章

進入新北市國小教育資源網-本土語教育（網址：
<https://elem.ntpc.edu.tw/>）下載報名簡章。

列印報名表（附錄二）及切結書（附錄三）各一
張，單面列印。

步驟二：填寫報名文件書

報名表請以電腦繕打或以正楷詳細填寫各欄位；
切結書請親自簽名。

檢附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、最高學歷證件影本及
其他相關證件影本各 1 份及回郵信封（A4 規
格，貼足現掛郵資 43 元）。

步驟三：郵寄報名文件

於報名期間內備妥報名表件，並於 115 年 6 月 22
日（一）前以掛號郵寄方式，遞送至「文林國小」
（地址：238021 新北市樹林區千歲街 59 號）教務處收。

正本於錄取後首次上課查驗（115 年 7 月 1 日至
115 年 7 月 7 日），逾期不受理。

柒、認證方式、時間與地點

資格審查及教學專業培訓課程均合格者，由市府教育局頒發認證合格證書：

一、第一階段：報名

二、第二階段：教學專業培訓課程

參加本府教育局安排之 36 小時專業培訓課程（如附錄一），且試教成績均達 80 分者為合格¹。全程參與者，始得參加試教；未能全程參與，以實際出席情形，核予研習時數。

（一）專業培訓課程：115 年 7 月 1 日至 7 月 7 日。

（二）認證筆試與試教：115 年 7 月 8 日上午 8 時起。

（三）培訓及認證地點：新北市文林國小(地址：238021 新北市樹林區千歲街 59 號)。

（四）收受人數：本次研習報名人數最多 40 人

捌、認證結果公告

一、公布認證通過名單之時間：115 年 8 月 3 日（一）。

二、公告方式網路公告：於新北市國小教育資源網-本土語教育(<https://elem.ntpc.edu.tw/>)公告，請自行上網站查詢。

玖、認證成績複查

一、應考人如對成績有疑問者，請使用本簡章附錄四之成績複查申請及查覆表（填表請參照申請表上之成績複查說明事項辦理）。

二、申請期限：115 年 7 月 20 日下午 4 時前，逾期不受理。

三、申請方式：一律以親送方式提出，免費申請成績複查，每人限申請一次。

四、申請成績複查，不得要求閱覽或複印試卷、亦不得要求告知閱卷委員之姓名或其他相關資料。

五、申請成績複查聯繫學校為新北市閩南語輔導小組—重陽國小，電話：(02)29826272 轉 400。

拾、申訴

參加認證人員對於本次認證若有疑義，請填具附錄五申訴書，於 115 年 7 月 24 日下午 4 時前，敘明理由，以書面方式向「**新北市 115 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語文教學支援老師認證小組**」（新北市閩南語輔導小組—重陽國小，電話：(02)29826272 轉 400)提出，逾時概不受理。

拾壹、其他事項

一、本教學能力認證辦理之主要目的，係協助本土語文教學支援老師取得合格證書，本市教育局不負任何就業分發之義務。

二、如因颱風、地震、傳染病及天然災害等重大事故影響，而需延期時，請依公告日期參與，不

¹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（含公立幼稚園）現職老師，若已通過中高級閩語能力認證以上(含中高級)者，則憑語言能力合格證書直接申請本次認證合格證書。

另行通知。

三、 如有疑問，請自行至文林國小網站查詢，或電洽(02)26812625 轉 820。

四、 本簡章經本府教育局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，如有未盡事宜，將另公告於相關網站。

壹拾貳、獎勵

承辦本活動之有功人員，依「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」第 2 條第 2 項辦理，研習跨區或全市性，工作人員嘉獎一次以八人為限，含主辦人一人嘉獎二次。

附錄一：115 年暑假-閩南語教學支援老師認證培訓研習課表：文林國小

新北市 115 年暑假【閩南語】教學支援老師教學能力認證培訓研習							
報名區域：全區 報名身份別：通過中高級臺灣台語能力認證人員 地點：文林國小(地址：238 新北市樹林區千歲街 59 號)							
日期	時間	進修內容	主持人/主講人	研習地點	6	42	1
第一天	08:00-08:50	報到	承辦學校教務主任	視聽室	外	內	助
7/1(三)	08:50-09:00	開幕式	承辦學校校長	視聽室			
	09:00-12:00	本土語文教學媒材與資源應用	沈瑩玲榮譽團員 (大同國小退休教師)	視聽室	3		
	13:00-16:00	議題融入本土語文教學實務 本土語文教學與評量設計	沈瑩玲榮譽團員 (大同國小退休教師)	視聽室	3		
第二天							
7/2(四)	08:00-10:00	性別平等教育	薛國致主任 (新北市思賢國小)	視聽室		2	
	10:00-12:00	本土語文課程綱要解讀	游嘉萍輔導員 (新北市石門國小)	視聽室		2	
	13:00-16:00	跨領域課程設計	游嘉萍輔導員 (新北市石門國小)	視聽室		3	
第三天							
7/3(五)	09:00-12:00	本土語文書寫系統教學	陳草輔導員 (新北市嘉寶國小)	視聽室		3	
	13:00-16:00	本土語文教材教法	柯棟山指導員 (新北市頭湖國小)	視聽室		3	
第四天							
7/6(一)	09:00-12:00	學生身心發展及教學應用	吳木樹校長 (新北市鳳鳴國小)	視聽室		3	
	13:00-16:00	本土語文差異化教學	張文斌校長 (新北市文林國小)	視聽室		3	
第五天							
7/7(二)	09:00-12:00	班級經營與學生輔導	蕭惠文校長 (新北市重陽國小)	視聽室		3	
	13:00-17:00	教學原理與學習策略	鄭秋嬋校長 (新北市光興國小)	視聽室		4	
第六天							
7/8(三)	08:00-12:00	本土語文教學演練與實作	蕭惠文校長 (新北市重陽國小) 胡銘俊校長 (新北市興穀國小) 吳木樹校長 (新北市鳳鳴國小) 鄭秋嬋校長 (新北市光興國小)	視聽室		16	1

附錄二

新北市 115 年暑假【閩南語】教學支援老師教學能力認證培訓研習【報名表】

☐ 編號 ()

姓 名		性別		出生	年 月 日	(二吋相片二張， 其中一張為證書 用) 浮貼處
身分證字號 (護照號碼)		地址				
電 話	日： 夜： 行動：					
e-mail						
最高學歷	畢業學校	系 所	修業起迄年月	日 (夜) 間部	證書字號	
相關 經歷 (教學)	服務單位	擔任職務	工作(教學)性質	服務期間	備 註	
繳驗證件 (請打✓)	☐ 國民身份證· ☐ 畢業證書· ☐ 教師證· ☐ 切結書 ☐ 回郵信封· ☐ 經歷證明文件 ☐ 資格證明文件(概述：) ☐ 其他證件 ()					報 名 人 簽 章
資格審查	☐ 合格· ☐ 不合格 認證小組簽名： ☐ 合格· ☐ 不合格 認證小組簽名：					☐ 通過 ☐ 不通過
試教成績	☐ 合格· ☐ 不合格 認證小組簽名： ☐ 合格· ☐ 不合格 認證小組簽名：					☐ 通過 ☐ 不通過
試教不合格 原因						
是否核發證 書	☐ 合格，證書編號：_____ 簽名： ☐ 不合格					

切 結 書

立切結書人 (申請人姓名) 報名參加新北市 115 年暑假【閩南語】教學支援老師教學能力認證培訓研習，已詳閱認證作業內容，茲切結下列事項：

- 一、 所附證件正本與影印相符，如有不實本人願負相關法律責任並無異議放棄認證通過及應聘資格。
- 二、 如所附為外國學歷證件，經教育部國外學歷查證要點規定查證有不符或不予認定情事時，本人無條件放棄認證通過及應聘資格。

此 致

新北市 115 年國民中小學本土語文教學支援老師認證小組

立切結書人： (簽名)

身分證字號：

住 址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附錄四

115 年暑假【閩南語】教學支援老師教學能力認證培訓研習 【成績複查申請及查覆表】

申請人	編號		類別	原始成績
	姓名		試教	
複查成績		複查回覆事項	認證小組簽章： 複查日期：115 年 月 日	
試教				

申請人簽章：

申請日期：115 年 月 日

◎成績複查說明事項：

1. 考生申請成績複查應於 115 年 7 月 20 日(星期一)前提出申請，逾期概不受理。
2. 申請時必須使用複查成績申請及查覆表，否則概不受理。
3. 成績複查申請及查覆表：請逐項填寫清楚。(黑框粗線以內欄位請勿填寫)
4. 考生申請成績複查不得要求閱覽、複印試卷、亦不得要求告知閱卷委員之姓名或其他相關資料。

附錄五

本土語文教學支援老師教學能力認證

【申訴書】

本人 _____ (申訴人姓名)報名參加新北市 115 年度暑假【閩南語】教學支援老師教學能力認證培訓研習，質疑相關權益受損，茲提出下列申訴事項：

一、申訴之事由

二、希望獲得之補救

此致

新北市 115 年國民中小學本土語文教學支援老師認證小組

申訴人姓名：_____（簽名） 准考證號碼：_____

身分證字號：_____ 聯絡電話：_____

聯絡地址：_____

中 華 民 國

年

月

日